

深圳市龙岗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深龙消防委通字(2023)89号

关于吉华街道“5.28”爆炸事故的通报

各街道办事处，区消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2023年5月28日9时51分许，龙岗区吉华街道达成工业区2B栋602房发生爆炸事故，龙岗大队全勤指挥组、布吉消防救援站、坂田消防救援站、油松消防救援站、吉华街道专职队、布吉街道专职队、坂田街道专职队南站、水径社区小型站、坂田社区小型站、翠湖社区小型站、三联社区小型站、杨美社区小型站共22车114人赶赴现场处置，明火于10时25分许扑灭。

经前期初步调查，该栋厂房建筑共6层，为钢筋混凝土结构，每层约为3000平方米，车间内存放有易燃易爆的天那水、稀释水、白电油、油漆等物品，爆炸点位于6楼的U盘生产车间，主要燃烧物为U盘、机器设备，油漆、天那水，过火面积约2平方米，1名送往医院（80%烧伤），1名轻微擦伤，事故原因初步怀疑是深圳市优美印卡片设计有限公司外请工人在加工车间安装排烟管道作业时，操作不慎引起爆炸。

爆炸事故发生后，龙岗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谷更军同志在第一时间作出批示：要尽快查明事故原因，加大消防百

日攻坚各项工作落实，压实业主主体责任，最大程度降低安全隐患。现将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压实责任，开展一次集中警示会。吉华街道办要组织召开一次现场警示会，对暴露出的安全隐患问题进行剖析通报，加大对工业园区及商贸企业的巡查频次，全面摸清各企业在消防安全责任落实、火灾风险管控、消防隐患排查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督促企业全面落实火灾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制度，切实堵塞消防安全漏洞隐患，进一步提高企业消防本质安全水平。

二、强化整治，开展工业园区场所隐患排查。各街道办、各相关部门要结合前期《龙岗区消防安全百日整治攻坚行动方案》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企业、劳动密集型企业、分租式厂房消防安全专项排查的补充通知》要求，继续强化工业园区小散工程的安全保障工作，规范小散工程操作流程标准，特别是进一步完善涉及电焊危险品等安全规程，定期开展工贸行业电气焊作业和劳动密集型工业企业安全生产防火巡查检查。推动分租式工业厂房、仓库实行统一或物业管理，明确出租房、承租方、管理方各方的安全管理责任。严格落实相关企业及园区管理单位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

三、警示教育，强化夏季火灾防范宣传。各街道办、各相关部门要结合当前季节性特点，切实做好全区工业园区、商贸企业、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场所的消防宣传教育活动，强化各类场所火灾风险提醒，继续将电焊消防安全常识手册

印刷并下发至各监管领域和需动火作业的施工工地，强化焊工消防安全管理，督促各施工人员注意电焊施工安全，有效预防电焊火灾事故发生。组织企业在“粤商通”进行消防安全自查自改报备和线上消防安全大承诺，通过消防学习云平台开展线上学习，培养一批消防安全“明白人”。

特此通报。

龙岗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5月31日



(联系人：林琳，联系电话：89619961)